

有没有什么能让你虐哭的短篇小说？

临幸那晚，他躺在床上，眸子里浮着一抹嘲讽，「你看见了吗？我是个废人，动不了，你得自己来。」

他是这世间最矜贵，最不愿让人看轻的人，可今晚却在他最讨厌的我面前自嘲，把自己踩进泥土里，把心撕开，叫我看看他有多不堪，多可悲。

我曾见过他鲜衣怒马意气风发，见过他金甲银枪睥睨天下，他说要建功立业，要天下臣服。

可就是这样一个心高气傲的人，却断了双腿，再不能站立，从此低人一头。

这对于他，该是何等残忍。

我默默抱着被褥，把自己卷成一团，背对他浅浅睡下。

「李长风，我不是来笑话你，更不是来招你讨厌的，你若不愿意，我碰都不碰你一下。」

身后的人沉默片刻，忽然用力将我光溜溜的身子掰过来，他的力气那么大，以至于我完全没有反手之力。

「你躲得那么远，是因为厌恶我吗？」

他咬咬牙，狠狠按住我的头，强迫我与他相吻，直到我呼吸不上来，直到我们的唇间沁出腥甜的血丝。

我被他揉出了一身的红印，怎么也挣不开，终于泄了气，趴在他起伏的胸膛上泪流不止，「李长风，你这个王八蛋，你什么时候才能明白我。」

遇见李长风那年，他七岁，我五岁，在贤王府门口，想看两厌。

那年，他还是王府世子，而我只是一个侍卫的女儿。

那年，我爹为了保护贤王，自己被山贼砍了数刀，流血而死。

那年我还不太知道什么是伤心，只跟叔父婶婶们一块儿跪在那棺槨前，他们哭我也哭。

贤王就在那时候走进灵堂，抱起我说：「阿倦不哭，爹爹只是睡着啦，阿倦跟叔叔走好不好呀？我们去住大房子，睡大床，好不好？」

我红着鼻头问他：「那，爹爹……」

贤王拍拍我的背，红着眼睛笑，「等阿倦长大，爹爹就醒啦！」

彼时我还不知道，爹爹这一觉再也不会醒，只懵懵懂懂地点头，跟着他进了王府，以为等我长大了，爹爹就能来接我。

他说的没错，王府可真大呀，好多房子，好多转角，好多一眼望不到头的长廊，小小的我站在里面，就好像一粒无主的沙。

我四处张望着，李长风就在这时进入我的视野。

他是贤王独子，是这府上顶尊贵顶尊贵的人，一出来，身边就簇拥着数十个小跟班。

可我眼里没别人，只看得见他，他可真好看呀，眉目间都淌着贵气，小大人似的负着手，冷冷地看着贤王牵我进来。

我从来没有见过那么好看的男孩子，心脏怦怦地跳得好快，忘记了脚下的路，目不转睛地瞧着他。

但他一点表情也没有，他不喜欢我，后面的很多年，他都不喜欢我。

我在王府过得很好，我哭的时候，王妃会抱我，我闹的时候，王爷会哄我。

他们待我就像待李长风一样好，李长风吃什么，我和他一桌，他读什么书，我也有一份。

王府请来了教书的夫子，他上课，我也上课，他背书，我也要背，他挨打……不，他脑子好，从不挨打，只有我才会因为背不熟功课挨打。

我们几乎天天都黏在一起，但我们形同陌路，他不爱搭理我，若非必要，他绝不会主动和我说话。

小时候我以为他是害怕我抢他爹娘，我还跟他说，我不会跟你抢呀，我有爹，我爹只是太贪睡了，等他醒了就会来接我的。

他不说话，依旧对我不冷不热。

后来我明白了，他讨厌我就是讨厌我，不需要什么理由。

他怎么对我，我也就怎么对他。

花园里有一颗老枣树，树下摆着一张小桌，这是李长风做功课的地方，贤王常常坐在一旁督促他。

后来这里又为我摆了一张小桌，放上笔墨纸砚让我乱写乱画。

贤王看完李长风的功课，又来看我，指着画的两个圈圈问我：「阿倦画的什么呀？」

我抓着毛笔指给他看，「画一个大枣，给阿倦吃，画一个烧饼，给王爷吃。」

他乐不可支地哈哈大笑，又问：「那给长风画什么呢？」

我看了一眼李长风，他假惺惺地看着书本，眼眸半垂，一副不在意的模样。

我鼓鼓腮帮子道：「不给他，什么也不给他。」

话音刚落，就听见咔吧一声，李长风捏断了手里的笔。

这个人很记仇，我对他好的时候，他半点反应也没有，我对他不好了，他就要黑好几天的脸。

这回也是，他那眼睛像是能自动过滤掉我似的，好多天都没有在我身上停留片刻。

他不理我，我也不理他，王爷说，我要是不高兴了揍他都行，可我不能揍他。

我知道我爹醒不来了，他不会来接我了，我知道现在是寄人篱下，我再不高兴也没资格揍主人家。

日子就这样平平淡淡地过着，我们被春夏秋冬轮番拔着，一截截地长高。

在李长风高我一个头的时候，他终于要去书院读书了。

上学的第一天，他显摆似的带着小书童，大步流星地跨出门，嚷嚷着终于摆脱周舒倦这个讨厌鬼了，好高兴。

声音很大，生怕我听不见。

我坐在枣树下哭了一天，但书院不让女孩子进，谁家的女孩子也不行，不行就是不行。

日暮时分贤王来看我，笑眯眯地问：「阿倦舍不得长风吗？那，等你及笄，就嫁给长风做媳妇好不好呀？」

我的脸顿时红得像猴屁股，哭得更大声了，「谁要嫁给李长风呀！我就是嫁个屠夫也不嫁他！就是当尼姑我也不嫁他！我就

是跳河死了也不嫁他！」

我说这话的时候，李长风正好下课回来，他看着我，脸红一阵白一阵的，最后什么也没说，咬着牙气鼓鼓地走了。

李长风一天天地长大，锦州的夫人们也一天天地把他越盯越紧了，有事没事就要来王府拜访，顺道带上家里的姑娘，说是向王妃学学厨艺。

其实王妃哪会什么厨艺啊，厨房都叫她炸了好几个了，但人家来都来了，她也沒辦法，她得笑着活下去。

那些人来时，我都不出门了，这都是锦州最最尊贵的门阀，配得上李长风的姑娘，也只能来自这些人家的。

他们知道我的存在，但从没人拿我当回事，他们都说，世子怎么可能娶一个侍卫的女儿啊，这种事当个笑话说说就算了，谁会当真啊。

是啊，李长风就是要娶，也该娶个高门贵女，再怎么样也不可能是一个侍卫的女儿。

我有自知之明，我很早之前就明白了。

王爷五十岁生日那天，大摆筵席，请了好多好多的人，就连京城也有人专门赶来。

那天下着雨，我被淋湿了，落汤鸡似的站在廊下拧裙角的水，各家来的小姐们就聚成一团偷偷打量我，捂着帕子躲得远远的。

我没抬头，余光瞟着那些明艳优雅的贵女，第一次觉得自己啥也不是。

开宴后，不断有人引荐自己孩子，李长风就淡淡应着，什么也不说，王爷也淡淡笑着，什么也不谈。

终于有人急了，忍不住问王爷：「世子如今已有十六了吧？真是一表人才，颇有王爷当年的风范啊，说起来，王爷十六岁时，好像已经娶亲了。」

王爷喝了一口酒，笑眯眯地说：「王大人记性真好。」

「哈哈，我追随王爷这么多年，自然是记得很清楚的。」

那王大人贼兮兮地瞧了李长风一眼，又道：「世子如今也差不多到了婚配的年纪了，不知道王爷可有什么意向？只要王爷开口，下官愿为王爷效劳。」

王爷察觉话茬不对，半垂着眼皮道：「长风还小，不着急。」

话都说到这地步了，还有人没脸没皮地搭茬，说世子呀，真是一看就让人好喜欢，也不知道世子这样的人物会喜欢什么样的姑娘。

王爷还是笑，敷衍着过去了。

陆安候夫人瞟了我一眼，笑眯眯地探话，「我在京城时听人传谣，说世子将来要娶一个侍卫的女儿，唉哟，怎么可能嘛，我当时就骂了她们一顿，叫她们不要胡说，世子要娶亲，自然是

要娶个门当户对的，怎么可能随便一个什么女子就行呢！太荒唐了！」

她一边掩嘴笑，一边骨碌碌地转着眼睛，观察王爷的反应。

我和李长风一齐僵住了，谁都没有吭声，王爷转了转酒杯，抬头笑道：「不是谣传。」

席上众人齐刷刷地抬头，齐刷刷地张嘴道：「啊？」

王爷好笑地看了他们一眼，指了指我，说道：「这就是那个侍卫的女儿，也是我想让长风娶的人。」

众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，俱是惊诧。

陆安候夫人讪笑道：「王爷在说笑吧？」

「哈哈，我哪有兴致跟你们说笑。」

他将席上众人挨个扫了一眼，直瞧得他们浑身难受。

「你们说，长风要娶，就得娶一个门房户对的，可我倒想知道，谁家能与我贤王府门当户对？」

他盯着那些人，问道，「是你陆安候府配得上？还是你陈国公府配得上？还是你，王大人，你配得上？」

那王大人被他吓坏了，手里的酒杯啪地落在地上，咕噜噜地滚了好远。

「不不，王爷，下官对世子绝无非分之想啊！」

王爷看着跪俯在地上的王大人，敲了敲桌子说：「你们得明白，我瞧得上谁，谁才配得上。」

说完，又恢复了那副乐呵呵的和善模样，「哎呀，总归这是两个小孩子的事，也不是我一个人做得了主呀！」

旁人有了台阶下，也就举起酒杯当什么也没发生地敬起酒来。

我看完这一出戏，又羞躁又难受，我被人取笑看轻倒也罢了，谁叫我出身就是如此呢？

但李长风好端端地，被他爹当众说要娶我这个讨厌鬼，一定气坏了。

我不敢看他，趁着王爷和众人聊得火热，想要悄悄起身溜走，却没想到一直僵坐的李长风忽然抓住我的衣袖，将我扯了下去。

「别走。」他低低说了一声。

「嗯？」

他没再回我，于是我又要起身，这下他直接拉住我的手，将我按在了旁边。

「不许走。」

他给了我一记眼刀，不动声色地扭过头，用只有我能听见的声音说道：「不许把我一个人丢在这儿。」

真是讨厌鬼，连逃也不许我逃了。

那些人巴巴地盯着李长风，不是没有道理的。

当今皇上病多无子，一直有消息说，太后打算在几位王爷的孩子们里挑一个做储君，李长风是这些后辈里最聪慧的一个，很有可能被挑中。

若能把女儿嫁给他，将来可能就是皇后了。

所以，突然冒出来的我，无疑成了那些人的眼中钉肉中刺。

我看着这一片其乐融融的景象，只觉得后背发凉。

那天是怎么结束的，李长风是什么时候放开我的，我都不大记得了，只知道那天过后，我俩的关系就变得很尴尬，李长风也变得很忧郁。

要搁以前，我肯定觉得他在装深沉，可现在，我开始觉得他的深沉别有深意，是因为不想娶我吗？

这事闹的，说得好像我愿意嫁他一样。

我看着他挺拔的背影，心里想，我真的不愿意吗？其实，如果他不讨厌我的话……

想着想着，李长风竟像是感应到了似的，突然回头看我，然后，抿嘴轻笑。

见鬼了，李长风对我笑了！莫不是中了邪！

我拍拍心口，啪地关上了门。

日子一天天过去，我都不怎么长个儿了，李长风却越来越高，越来越结实，春天里他骑着马从我身旁飞驰而过，溅了我一身的泥点子。

我看着那矫健的身影，头一回意识到，我们真的都长大了。

你看，我就不会因为他弄脏了我裙子而生气了，我知道他心里有事。

是我问不得，也帮不了的事。

贤王是个好脾气的人，几乎从来没生过气，可就在前几天，他发了好大好大的火。

那会儿李长风坐在枣树下写文章，我远远地看见他们俩面红耳赤的，好像在争论什么。

我不敢过去，远远地瞧着，直到最后贤王抓起桌上的纸撕了个稀巴烂，拂袖而去。

李长风看着他走远，平静地蹲下身子捡地上的纸屑。

「李长风。」我走过去，叫了一声。

他不理我，我头一次没有笑话他，蹲下来和他一起捡，「你又惹你老爹生气啦？」

他往贤王消失的方向看了一眼，冷冷道：「谁惹他。」

我捡起一张碎片，神经一跳。

天下臣服，碎片上就四个字。

我抬眸，撞上他幽深的眼睛，那里面是少年稚嫩的野心。

我想起他曾经说过他不会像贤王一样，偏安一隅，胸无长志。

可做个富贵闲人，不好吗？

远处的山坡上传来一声嘶鸣，将我从回忆里惊醒，我猛地抬头，那里已经没了李长风的身影。

只有一个伴读，慌乱地跑着，撕心裂肺地叫喊：「来人啊！世子坠崖了！」

我向他跑去，摔了好几跤，一身一脚的泥，脑子好像被慌乱吃掉了，躯壳里就剩一片空白。

王府的侍卫们把他背上来的时候，我看着他染红的白衣，哭得心口好疼好疼。

「李长风！李长风！」

他软软地趴在侍卫背上，不管我怎么喊都没有反应。

「李长风！你醒醒呀，你别吓唬人，我求你了……」

侍卫们一路跑着进了医馆，我紧紧跟着他们，寸步不离，生怕我一走，再见到的就是个没气儿的李长风。

没过多久，贤王满头大汗地赶过来了。

他说：「阿倦，你别怕啊，你先出去，我在这儿看看，你可不能哭，一会儿王妃来了，你可要稳住她。」

「好，好。」

我关上门尽力平复，胡乱地抹着脸，抹出个带泪的笑来，王妃来的时候跌跌撞撞地，几乎要昏倒在门前。

李长风那血糊糊的模样，哪能让她看见啊。

我抱住她，不让她进去，抽抽噎噎地跟她说：「王妃，李长风没事，真没事，我刚刚陪着他一块儿来的，他还跟我说笑呢，他说就是摔了个屁股蹲，疼一下就过去了。」

她按着胸口，把那些堵住了嗓子的哽咽都按下去，抓着我的手说：「阿倦，你让开，让我进去看看。」

「不能进去，王妃，他那么要脸的人，咱们进去看见他灰头土脸的模样，得多伤他自尊啊。」

王妃又推了推，没了力气，抱着我伤心得站不稳脚，我心里兵荒马乱，却还是挤着笑，抱她哄她。

我多希望我刚刚说的是真的啊，李长风就是摔到了屁股，拍一拍就好了。

我们在门外等着，等到天都黑了，贤王才出来。

他把心力交瘁的王妃抱在怀里，拍着她的背，一遍遍地说：
「没事了，没事了。」

王妃垂着脑袋看不见，可我却清清楚楚地看见，他满脸都是泪痕。

李长风的命保住了，就是断了几根骨头，腿上那几根，再也长不好了。

他醒来已经是三天后，我们都在他身边，谁也不敢说什么，但他好像全知道了，眼珠子都没转一下。

「都出去。」

他声音沙哑，却那么平静，平静得让人心里发慌。

王妃红着眼睛，强笑着握住他唯一没被缠着的那只手，问他：
「长风，你饿吗？好几天没进食了，你可想吃点什么？」

李长风沉默了好一会儿，把手抽回去，侧过脑袋不看我们，又说了声「出去」，声音已经有些微微颤抖了。

我们怕留在这里再惹他心里不快，再担心也只能先出去。

那天过后，李长风的房门便总是紧闭着，不许人进。

他身上多处骨折，自己根本就动不了。

即便是这样，他还是要强撑着，不要人帮忙，那些去给他换药的下人，一个个都被他赶了出来。

他那么骄傲的人，被人摸来摸去，抬来抬去的，他哪受得了啊。

没有办法，贤王干脆搭了个小床，住进了他的房间，自己照顾他。

李长风也抗拒，但贤王再怎么说是他老爹，是唯一能镇住他的人。

如此过了小半年，直到他的手好了，能撑住自己了，王爷才搬出来。

他好一些了的时候，贤王请人给他做了一个轮椅，王府里也有了李长风专用道，避免他出行不方便。

虽然他基本不出门。

他变得十分沉默寡言，常常一个人手持一卷书，在树下一坐就是一整天。

我和王妃有时候围着他转，在他旁边讲笑话，他也不理会。

他身体的其他部位恢复得很好，只有腿，是真的再也站不起来了，不仅如此，一到下雨天还会发疼，疼得一身冷汗。

郎中来看过，开过药，没用，还是疼。

他不爱表现出来，可我能看出来他有多难受，阴雨天的时候，他的手常常抓在膝盖上，忍痛忍得青筋暴起。

我想帮帮他，想找个法子缓解他的疼痛，我这么不爱看书的人也看起了医书，试图找到个治他的方子。

有一天我在树下看书，李长风不知道什么时候到了我旁边，那么久以来头一次主动和我说话。

他说：「周舒倦，别看了，用不上的。」

我那会儿不知道他为什么说的是「用不上」，而不是「没用」，我只是高兴，因为他肯跟我说话了。

我高兴得话匣子一下子有点接不住，跟他说了好多好多。

他微不可闻地叹了口气，好像很后悔刚刚为什么要跟搭理我似的。

我不管，我就要闹他，把我攒了几个月的笑话都讲给他听。

我问他：「好笑吗好笑吗？」

「……」

他摇着头，推着轮椅赶紧跑了。

我在医书里没找到什么方子，能用的郎中都已经给他用过了，倒是在外面听人说，可以试试蛇毒膏。

我跑出府在找了好几天，找到了做这种药膏的人，他断了一条腿，一瘸一拐的，和李长风一样每到阴雨天就腿疼。

他说下次再疼，就用这蛇毒膏在手心搓热了，在疼痛处揉按，会好很多的。

我取了药膏，高高兴兴地回府，虽然是晴天，还是想立马给李长风试试，可才到门口就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。

王府大门外停着几辆马车，轮子上都沾着好多泥土，一看就是从远处来的。

这又不是什么节日，也没谁过寿辰，哪来的远客呢？

我看着那些马车少见的制式，心里咯噔一下，有了不祥的预感，慌慌张张地跑进去。

一进门，就看见李长风被许多人围着推出来了，贤王沉着脸跟在一旁，王妃捂着帕子靠在门边抹泪。

我腿灌了铅似的，一步比一步沉地走近他们，也不管旁人，就问李长风：「他们是谁呀？你要去哪儿？」

李长风不说话，贤王拉住了我，说：「阿倦，长风他，要去京城治腿疾。」

这话说得极勉强，去京城，那是治腿疾的吗？去了京城，他还回得来吗？

我抽回手，把住李长风的轮椅不让他们推走，哽咽着说：「李长风，不用去京城了，我找到办法了，我有办法让你不疼了，真的，别去京城了好不好？」

李长风扫了我一眼，淡淡说了句：「放开。」

我不肯，扒住他不肯放。

「李长风，京城有什么好呀？别去了好不好，留在锦州吧，我以后再也不惹你生气了，你让我消失我就消失，再也不烦你了，好不好？」

推轮椅的人见李长风不搭理我，有了气势，板着脸训道：「你这小丫头怎么没完没了了！」

说着就掰开我的手要将我丢开。

「住手！」李长风回手抓住他的衣摆，手上青筋凸起，片刻后，又僵硬地松开，恢复了冷淡的神色，「我们走吧。」

「李长风！」

我又跑了两步，被贤王死死拉住了，直到他被推上马车，贤王府外只留下一地烟尘。

我在门口坐了好久好久，后知后觉地明白那天李长风为什么说的是「用不上」了。

他早就知道京城会来人了。

李长风走后两个月，皇上就驾崩了，那会儿锦州刚好下了第一场雪，一片白茫茫的，很衬这国丧。

皇帝驾崩后第三天，李长风登基，贤王府被围。

这早就是预料之中的事，贤王这辈子从没想过当皇帝，老了老了，倒成了个名义上的太上皇。

虽无野心，但太皇太后不放心，太后也不放心，这两位本来也是冤家，但对于软禁贤王这件事倒没有异议。

「没让我暴病而亡，太皇太后也算是很仁慈了。」

贤王说这话的时候，脸上的表情很轻松，他年纪大了，看得很透，对于自己的命运，早就没那么关心了。

他唯一关心的，就只有远在深宫的李长风了。

转眼李长风登基已满一年，我每天都盼着他能写封信回来，但每天希望都落空。

贤王说，他就算写信，那也得先被太皇太后看一遍，再被太后看一遍，长风是个聪明人，他不会写的。

我望着京城的方向出神，被困在这权力的棋局里，李长风他，过得很苦吧。

「阿倦，这是长风自己选的路，就让他自己走吧。」

贤王跟我说这话的时候，正浇着花儿，风吹过，他的白发随之拂动，一如我寂寞无主的岁月。

「那王家大公子昨天又来府上了，我觉得他挺喜欢你的。」王爷伸了伸腰，笑得很真诚。

「哎呀，我都说了我还是个宝宝啦！」我跺跺脚，跑开了。

自打李长风去了京城，贤王就再没提过我俩的事，反倒开始留意别家公子，让我多跟人家接触接触。

我自己也知道，我和李长风是没可能了，隔开我们的不仅仅是山川河流，更是下棋人心中的沟壑。

然而转机出现在十二月，国丧期满一年后，宫中开始选秀了。

锦州也要出一名秀女，这个人可以由贤王来定。

这事看似平常，实则是宫里那两位老太太掐架，都想找一个炮灰去替自己顶着罢了。

贤王选了一人，不是我。

得知消息后，我跑进他的书房，告诉他，我要进宫，要去陪李长风。

贤王叹了一口气，劝我，「阿倦，记得以前我问你要不要嫁给长风时，你说过什么吗？现在我要告诉你，你就算是嫁个屠夫，也不要进宫，就算是做尼姑，也不要进宫。」

「阿倦，皇宫是个吃人的地方，我好不容易从那儿出来了，长风又进去了，我老了，受不住打击了，不能把你也搭进去。」

他说这些话的时候，我仿佛能从他眼角的皱纹里看到那些黑暗的岁月，我知道皇宫一定很可怕，可是，李长风在那里啊。

我说：「王爷，李长风一个人在那里，他得有多孤独啊。」

「这是他自己选的。」

「可是，想要陪着他，也是我自己选的。」

「王爷，你让我去吧，起码李长风害怕的时候，身边能有个人，就算什么忙也帮不上，只要想着自己身边还有人，就不会孤单了。」

「王爷……」

贤王听我说了一晚上，苍老的眼角沁出朵泪花儿来，终于，他划去了另一名女子的名字，改成了我。

三月，春寒料峭，我坐上了前往京城的马车。

王妃和贤王送我到门口，哭得像嫁女儿一样。

王爷掏出他宝贝了多年的老玉给我，我挂在腰间，看了看，上面有新刻的字痕。

之子于归，宜其室家。

马车走了半个月，我们终于到了京城，选秀那天，我心里慌得不得了，好在早就学过礼仪，不至于出丑。

我从早上就开始期待，什么时候能见到李长风啊，我等呀，等呀，到下午时，才终于进了殿，见到了他。

他瘦了点，少了些稚嫩，多了些威严，看见我的那一刻，他怔了一瞬，也就一瞬，很快就恢复了平静，眼睛没在我身上多留一刻。

我有一点小小的失落，但也就是一点点，不至于哭出来的那么一点点。

这次选秀留下了八个人，除了我和另一个炮灰，剩下的人两位老太太各占一半。

入选后，我们花了十天学习宫中礼仪，这十天里，李长风影儿都没见。

嗯，他不来看我，肯定是有自己的考量吧，这可是皇宫，他哪有那么自由。

我想着，想着，磨着后槽牙，啪地一巴掌拍在桌上，有什么考量，我看他就是讨厌我！

「周，周美人，你冷静点……」

我瞧着面前的姑娘，一时半会儿还没反应过来，这周美人就是我自己。

呸呸呸，李长风娶八个老婆，不要脸！

我揉了揉拍疼了的手，收拾包袱去了明德殿，这就是我将来要住的地方。

那天晚上，我正生着李长风的气，坐在门边考虑要不翻墙跑回锦州算了的时候，大门突然被打开，几位公公进来告诉我，皇上翻了我的牌子。

不等我反应，便被许多人塞进轿撵，送到一个地方洗白白，用被子裹起来，运到了李长风的床上。

我揪着被角，晕乎乎地等着，近三更时，才听见骨碌碌的声音，李长风被人推进来了。

他抬眸看我时，我怔了一下，他的眼神让我意识到，这不是李长风，这是皇帝。

他一脸威严，被缓缓推到床前，然后，被太监架住胳膊，扶上了床。

不得不说，看起来有点狼狈。

这就是他一直不愿意让我看见的模样，这就是在锦州时，他禁止我进他房间的原因。

他真的很辛苦。

我心里头酸酸的，但不敢让他看出来，用被子遮住半张脸，只留下一双眼睛看他。

他挥了挥手，那些太监便拉下帘帐，退了出去。

「躲起来干什么？」

他看着我，眼里浮着一抹嘲讽，「你看见了吗？我是个废人，动不了，你得自己来。」

我心一抖，疼得不像话。

他是这世间最矜贵，最不愿让人看轻的人，可今晚却在他最讨厌的我面前自嘲，把自己踩进泥土里，把心撕开，叫我看看他有多不堪，多可悲。

我看见了他最不愿意示人的一面，这对于他，该是多么残忍的事情。

我默默抱着被褥把自己卷成一团，背对他浅浅睡下。

「李长风，我不是来笑话你，更不是来招你讨厌的，你若不愿意，我碰都不碰你一下。」

身后的人沉默片刻，忽然用力将我光溜溜的身子掰过来，他的力气那么大，以至于我完全没有反手之力。

原来刚才那一副孱弱的模样，都是演给那些太监看的。

「你躲得那么远，是因为厌恶我吗？」

他咬咬牙，按住我的头强迫我与他相吻，直到我呼吸不上来，直到我们的唇间沁出腥甜的血丝。

「李长风！你干什么！」我不知道是嘴巴疼，还是心里疼，哭得不像话。

他捧住我的脸，问我：「周舒倦，你为什么要来？告诉我，你为什么要来？是他们逼你来的吗？告诉我？」

他怎么会问这种话？他在宫里这一年是怎么过的？他到底经历了什么？

我心疼得不得了，抽泣着在他胸膛上捶了一下，骂道：「没人逼我！你这个王八蛋，早知道我就不抢这个名额了，我还怕你孤单，还怕你一个人没人陪，巴巴地跑到这儿来，结果你就这样对我。」

他眼睛红了，里面闪着欣喜又绝望的光。

「你不该来的。」

「你不该来。」他重复着，说着我不该来，却吻着我的唇，掐着我的腰，几乎要将我揉进他的身体。

我们的呼吸慢慢柔软，慢慢缠在一起，不分彼此。

这一夜，我被他折腾得骨头都几乎散了架，最后被他圈在怀里，软成一摊水，眼睛都睁不开了。

好家伙，这就是废人。

李长风装了那么久的废人，我自然不能给他露了馅。

第二天从他的寝殿回去时，我一直低头沉默，满脸的凄苦难言，就差把夫君他不行写在额头上了。

按常理来说，侍过寝的后妃应该升一升位分的，但我没有，在未来很长一段时间里，我都不会被升位分。

李长风的后宫一共被塞了八个人，其中气焰最高的，还得数太皇太后的侄孙女梁逐月。

她父亲是当朝大将军，大概是家风如此，她性子泼辣张狂，行事率直，眼睛里揉不得一粒沙子。

所以我被临幸过后，第一个来找我茬的就是她。

「听说你自幼被贤王收养？你与当今圣上也算得上是兄妹了，如今又来做他的后妃，不觉得有点，违背纲理伦常吗？」

她扶了扶头上的一枚金簪，问得漫不经心的。

我听得心一跳，这话她怎么敢说。

但仔细想想，她娘家势力强大，背后又有太皇太后撑腰，确实就该有这样的底气，别说是我了，她恐怕连李长风都不大瞧得上。

我暗暗掐自己一把，憋红了鼻头，微微侧着脸，一副上不得台的小家子模样，「姐姐说笑了，王府肯收留我，给我一口吃的，就已经是天大的恩德了，我在王府也不过是做做下人的活儿，报答王爷王妃，不敢奢求其他，更不敢与皇上以兄妹相论。」

王府远在锦州，我小时候的事，他们哪能查得那么清楚，还不是我想怎么说就怎么说。

梁逐月嗤笑一声，有些傲慢，大概是觉得与我深究多少有点丢面儿，扭了扭脖子，也就不提这茬儿了，只散漫道：「倒挺会说的，不算太笨。如今咱们都在一个屋檐下，就是一家人，唯一的责任，就是为皇上开枝散叶。」

她顿了顿，又道：「你千里迢迢赶来，还没安顿下来就被召侍寝了，也是辛苦，回头该好好养养。」

这番抚慰真是好真诚，一点也不酸。

我又把那副「夫君他不行」的表情摆出来，委委屈屈，强颜欢笑，泪珠儿几乎就要落下来，「不辛苦，这是我的福气。」

梁逐月果然看愣了，大概被我弄得有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。

她很快就会明白了。

那天过后，李长风每晚都翻了一个牌子，每一天，都会多一个人明白我那天为何是那样的表情。

到最后梁逐月也明白了，她被翻牌子的第二天，是铁青着脸出来的。

意料之中。

李长风每晚就摆出一副病弱的模样，被太监们抬上床，然后示意后妃们，朕不行，你看着办吧。

像梁逐月这样自幼娇生惯养，半点委屈都没受过的，哪干得了这个，见李长风不动，自己也不好意思动，最后只能捏着被角，心乱如麻地挨到天亮。

就是有那真敢自己上的，才往李长风身上一靠，他就开始腿疼，直把人吓得手足无措的。

李长风跟我描述的时候，神情是少见的欢乐，好像又回到了年少时光。

「她们要的可不是我，她们要的，是怀上我的孩子。」

真是人间清醒。

我心里乐开了花儿，嘴上却一点儿也不饶，一边帮他取下头冠，一边假模假样地酸道：「可你还是跟她们睡了，李长风，你脏了，我不要你了。」

铜镜中的人身子一僵，笑容突然消失了，反手扣住我，问道：「你说什么？」

我被他吓了一跳，不懂他怎么这么大的反应，手里的玉冠拿不稳，啪地落在地上碎了一地。

他将我往下拉了拉，与我平视，眼底有点红，有着天大的委屈，也有隐忍的怒意。

「周舒倦，你刚刚说什么？」

我心一慌，磕磕巴巴问道：「李长风，你怎么了？」

他呼吸粗重，带着轻微的颤意，一双眼睛几乎要把我盯穿了，那抓着我的手已有些控制不住力道，捏得我生疼。

「你怎么能说这样的话？你明知道……明知道我有多难。」

这话像针一样，直扎进我心尖儿，我竟忘了，他在皇宫这一年吃了许多苦，比从前敏感了许多。

这样的话于我而言是玩笑，于他却是割肉的钝刀。

「我错了，李长风，我说错话了，你别生气。」我抱住他，不停地抚摸他的背。

他的呼吸渐渐平复，身子也从僵硬中缓过来，回手抱住我，轻轻蹭着我的颈窝道：「我不脏，你别不要我。」

「阿倦，你不许不要我。」

这么些年来他从来没有叫过我阿倦，眼下这一声差点没把我整个人给融化了，我瞧着他这副可怜的模样，只觉得自己说的不是人话，心里愧疚得不得了。

「我怎么会不要你呢，我刚刚胡说八道了，我这碎嘴，我我我……我打我自己！」

我抽出手，在嘴上拍了拍，李长风抓住我，而后，将我拉到大腿上，俯下身子亲吻我。

「阿倦，阿倦，你好伤人……」

他吻着我，从镜边到床上，从外到里，一寸一寸，不知餍足。

迷离间，我好像看见了他嘴角的一抹笑。

我是不是，上当了？

「长风，我还是有点怕，要是怀了小宝宝怎么办？」

他不停顿，咬咬我的唇说：「我办事，你放心。」

夜近三更，我实在体力不支，才结束了这场盛宴。

穿好衣裳，在他怀里休息了一会儿后，不无担忧地问他：「这样下去总不是长久之计，你能骗过这几天，以后怎么办呢？」

我选择进宫时就已经做好了心理准备，李长风不可能是我一个人的，他是皇帝，他会有很多女人。

即便如此，想到那些女人我还是心里难受，他现在肯推拒她们，我自然高兴，可以后呢？上面的那两位塞了人进来，不是当摆设的，时间长了怀不上孩子，她们一定会再想办法。

李长风笑笑，抱着我的手紧了紧，道：「无妨，明日为我治腿的人便要进宫了，又能挨半年，半年，也够我处理掉一些人。」

我只听进去了那前半句，睁了眼，抬头问他：「你的腿还能治？」

「嗯。」

「真的？在锦州的时候，那些郎中都说治不了，原来只是他们医术不精！」

我高兴得满眼星星，问他：「靠谱吗？要怎么治？」

他看着我，伸手捋了捋我汗湿的额发，平静地说道：「断骨重生。」

我愣住了，我曾听说过的，这个法子是要敲断长歪的骨头，重新接上。他知道会有多疼，却说得这么平静。

可若不是没了别的办法，也不会选择这么痛苦的一种。

思及此处，我忍不住鼻头酸了酸，眼中水汽朦胧，望着他道：「李长风，你别怕，我陪着你。」

他问：「你陪我一块儿断骨吗？」

我吸吸鼻子，眼泪落了下来，猫儿似的钻进他怀里小声道：「也不是不可以。」

他嗤笑一声，轻抚我的后背，似真似假地说：「我怕，我可太怕了。」

「不怕不怕。」我抽出手来拍他的胸膛，却被他一把捉住，一抬头，便撞上了他那炙热的眼眸。

「我真的好怕，所以，今夜便再哄哄我吧？」

我瞪大了双眼，慌忙往后缩，「这这，我不行，这对你的身体也不好啊！」

「明天过后可就没机会了，阿倦……倦倦……」

这一声倦倦叫得我五官都扭曲了，瞬间起了一身的鸡皮疙瘩。以前看不出来，还觉得李长风冷淡，原来他为了吃肉什么话都说得出口。

「别，唔……」

我刚想伸手推他，却被他探头堵住了嘴，可恶啊，我的力气又被抽走了。

第二天将近黄昏时，传说中的那位给李长风治腿疾的神医才风尘仆仆地赶来，一进宫就直奔李长风。

我入宫后，大概有了「谁都想迫害李长风」妄想症，对任何接近他的人都不放心，这神医也一样，只可惜我没能见到他，只能自己担心。

他们聊了一夜，第二天中午，李长风的寝殿便被封锁了起来。

他就要被断骨了。

虽然知道自己进不去，但我还是在得知消息的那一刻，下意识地拔腿跑了出去，即使看不见他，不能牵他的手，也要在最近的地方陪着他。

我去的时候，门外已经站了六个妃嫔，除了梁逐月一个人站着，其他人不甚明显地分成了两堆，若是不知情的人见了，还看不出什么端倪。

我放慢了步子，端着手，对着这群人挨个施礼。

自前些天李长风翻过所有人的牌子后，这些人都一一被抬了位分，他很心机，虽都是一样的睡了一晚，位分封得却有高有低，如此一来，相互之间便渐渐有了猜忌，生出嫌隙。

太后塞进来的那三位尤其明显，虽聚在一起，却是貌合神离。

今日唯一没来的，是和我一样的另一位小炮灰，叫吴萱萱，她是最清冷，最不会去搭理李长风的一个，却也是位分最高的一个。我挺喜欢她的，因为她对李长风真的半点心思也没有。

梁逐月抬手扇了扇风，浑不在意地看着我们，笑了声，「哟，都来了。」

我抿嘴笑笑，并不搭话，盯着那紧闭的门，快把门盯穿了，只想看看里面的情况。

站了很久，里头一点声音也没有，我心里焦灼，额上渐渐冒出汗来。

过了一会儿，门突然开了，一个满头大汗的小太监弓着腰身窜了出来，抬头一见着我们，颇为惊讶，「哟，几位娘娘怎么还在呢？皇上说了不让进了。」

梁逐月一边扇着风一边问道：「王公公，这到哪一步了？」

王公公回头瞅了一眼，合上了门道：「奴才不是大夫，也不知道是到了哪一步了。但瞧着，一时半会不能结束，几位娘娘，要不先回宫去吧，有了消息奴才上门挨个跟各位说。」

梁逐月摆摆手，「没事儿，我们不进去，就只在这儿等着，陪着皇上，公公忙自己的去吧。」

「唉，行吧，奴才去给几位娘娘泡茶。」

王公公走了没一会儿，又送了茶回来。

我一口也喝不下，倒是梁逐月一边喝着茶一边晃悠，嘴里念叨着，「这么久了，怎么一点声儿也没有？」

我被她念得心里愈发不安，也愈发烦她。

李长风向来是个能忍的，这会儿恐怕正咬着牙，生怕漏一点声呢。

他得多疼，多疼啊，我想着他从前疼得面色苍白的模样，心里痛得不行，差点就掉眼泪了。幸而风大，抬头望一望也就吹干了。

等了近一个时辰，门还是没开，有人站不住了，开始扶着头请退，「各位姐姐，我实在晕得厉害，怕不是皇上还没好，我就要先倒了。」

有人开了头，慢慢地也就不断有人效仿，没一会儿，人也就走光了。

到了日暮时分，梁逐月也等不住了，跟王公公千叮咛万嘱咐，说皇上这边好了一定要告诉她，交代了好一会儿才捶着腰走了，就剩下我一个人来。

旁人都走了，我也就没了形象，坐在了门前。

王公公也学我，坐在我旁边打盹，天黑时又去吃饭，捎了一个馒头给我。

一直到深夜，门终于开了，开门的人衣摆上沾着许多血点子，触目惊心。

「你……」

我不等他说话，一把推开他闯了进去，一地的水，一屋的药味。

我步子抖得厉害，小跑着到了床前，李长风闭着眼，眉头紧锁，半躺在床上，他满脸的汗，才一天没见，我竟觉得他瘦了许多。

旁边还有许多人，见了我，骚动起来，不知是谁叫了声：「周美人！」

李长风猛地睁眼，双眼猩红地看向我。

我好想扑过去，好想抱抱他，可是这一屋子的人，我不知道那些是他的人，那些是信不得的。

只能强撑着身子，福了福身唤他：「皇上。」

他额上青筋动了动，咬着牙问：「谁准你进来的！」

他不想让我看见这副模样，怕我担心，可他知不知道，若看不见，我会更担心。

王公公跑了进来，跪道：「皇上恕罪！奴才没能拦住周美人，请皇上责罚！」

我咬着唇，不让自己哭出来，低头道：「臣妾从中午就在等，只想见皇上一面，见不到便不能安心，这才不顾阻拦闯进来，此事与王公公无关，请皇上责罚臣妾吧。」

他看着我，目光软了软，问我：「你一直在外面等？」

我抬头，不待我回答，他却突然变了脸色，捡过床边小桌上的茶杯，啪地摔在我脚下，骂道：「滚出去！」

我被吓得后退了两步，还在茫然中，便听见身后一声尖细的惊叹，「呀！皇上这是怎么了？」

这声音好熟悉，我侧过头看，原来是太后身边的大太监察海，他们来得好快。

我立时明白了李长风的用意，扑通跪在地上，「皇上恕罪！」

李长风带着几分怒色道：「别在这惹人烦了，还不快滚？」

「臣妾这就走。」我提起裙摆，弓着身子退了出去。

一边走一边听见察海说了一句：「动怒伤身，皇上可得小心龙体呀！」

声音越来越小，之后便再听不见什么了。

我被李长风赶出来这事，很快就成了人尽皆知的笑话。

翌日向太后请安，偶然听见其他妃嫔议论，说：「幸好昨天走得早，没跟周美人似的，硬去触皇上的霉头。」

「是啊是啊，谁叫她邀功心切，不知自个儿几斤几两呢。」

我低着头，哀哀切切地走过去，她们这才闭了嘴，转移了话题。

不时有人假意拉拉我的手，让我不要伤心，我就低眉顺眼，抿嘴苦笑。

请安完毕，各妃嫔都陆陆续续走完时，一直没说话的梁逐月忽然从后面挽起我的胳膊，一边走一边说：「妹妹辛苦了。」

我柔声回她：「不辛苦，这是我的本分。」

她掩嘴笑了笑小声道：「我是说妹妹做戏辛苦了，把那些蠢货哄得一愣一愣的。」

我身子一僵，梁逐月她果然不简单。

「姐姐说的什么话，我怎么不明白呢？」

「周美人啊，在我面前就不用装了吧，我看着累得慌。你看似位分最低，最可怜，实际上却是被保护得最好的，你和皇上之间，情分不浅。」

「姐姐说什么呢，皇上在锦州时就极讨厌我，这事儿随便找一个人问问就能知道。」

「我可没那闲工夫找人问，我只相信我猜到的。」

她笑笑，道：「你放心，我不会戳破你的，看着那些人犯蠢，不是很有意思的事吗？」

转眼到了分岔口，梁逐月松开我的胳膊，挥挥手道：「妹妹可要保重身子啊，我还等着多看几出戏呢。」

她转过身，腰扭得很夸张。

什么都知道，却什么都不说，心中分明有算计，表现得却是漫不经心。

我思绪渐渐凝重，这个梁逐月以后恐怕会是个大麻烦。

日子一天天地过，李长风渐渐好了，据说只要再恢复两三个月，就能站起来了。

他腿恢复得正是关键时候，自然是不可能翻牌子要人侍寝了。我想见他，但眼下还真没有办法。

他重新接骨一个月后，阴雨天多了起来，听宫人说，李长风情绪似乎有些不稳定，老是一脸不悦，莫名其妙地发脾气。

又有人说，好像一到下雨天就是这样。

我忽地想起来，李长风在锦州时就有一到阴雨天就膝盖疼的毛病，只不过他总忍着，看起来可不就是满脸的不高兴吗。

我翻箱倒柜了一上午，可算是找到了那年去问人要的蛇毒膏，怀着小雀喜寻到了御书房去。

他看到我的时候明显紧张了一下，御书房里有些人不是他的，很多话不能说，他放下奏折，端着架子问我：「你来做什
么？」

我端端正正给他跪下，「臣妾离开王府时，王妃曾说，皇上您到阴雨天了膝盖会疼，需要人帮忙按一按，臣妾知道皇上不喜臣妾，可这毕竟是王妃的嘱托，臣妾不敢有违，求皇上允许臣妾来伺候您。」

他的心放了下去，假意犹豫了好一会儿，才臭着脸说：「那你
来吧。」

我窃喜着压住轻快的步子走过去，半蹲在他旁边，撩起裤管，将药膏在手心搓热了给他按。

他断骨的地方在小腿上，我按着膝盖，也不会弄伤他。

我看着他苍白的脸色有所缓解，小声问他：「皇上好点了
吗？」

他低头看我，眼里藏着笑，低低嗯了一声。

片刻后，一个太监过来送茶，他又变了脸色，凝眉低斥：「你怎么按的？母妃就是这么教你的？」

我配合着慌慌张张地解释：「皇上恕罪，臣妾只是太紧张了，请皇上再给臣妾一个机会吧！」

他接过茶，嫌恶地扫了我一眼，道：「再按不好，便回锦州去好好学学吧。」

「是是是！」我忙应着，重新伸手去给他揉按。

那小太监走后，他看了会儿奏折，挡着脸悄声问了句：「你累不累？」

我轻轻笑着，问他：「你疼不疼？」

「疼，心疼。」

我心里甜津津的，忍着笑给他按另一条腿，最后还是他摔了杯盏才把我赶了出去。

后来一有机会，我便去找他，如此过了一个月，李长风给我升了一级，封了婕妤。

即便如此，我还是所有妃嫔里位分最低的。

有人笑话我，说：「听说周舒倦从前在王府时就不受皇上待见，如今进了宫，还是这么个命，使劲讨好忙活了一个月，也就混了个婕妤当。」

她们能这样想，我便算是没白忙活了。

李长风虽腿不能走，手却没闲下，过了一个月，身边的眼线便被一个个地除干净了。

我与他在御书房也能放心说话了。

有一回我趴在他旁边看他批奏折，看得困了，便躺在他腿上小憩。

才一会儿，他便放下奏折，让其他人去里屋候着，然后摸着我的脑袋道：「阿倦，你这么躺着，我都快着火了。」

我迷迷糊糊的，心想哪儿着火了？一抬头，便看见了他眼睛里的火。

我咽了咽口水，眼瞧着他俯下身来，轻轻咬了咬我的唇瓣。

这哪行啊！我连忙坐起来想跑，却被他一把捉住，仗着我怕伤了他，不敢用力挣扎，将我抱到了腿上跨坐着。

他把着我的腰，亲吻我的颈窝，声音已有些沙哑，「只管点火不管灭，你不厚道。」

「我可不是故意的。」我挣了挣，急道，「再说，你，你腿没好，不能乱动啊！」

「所以，就要辛苦你了。」

「……」

最后我是扶着腰出门的，我寻思，我得好好补补。

那天过后，宫里又有传言，说皇上厌弃我了，因为我每回从御书房出来，眼睛都红红的，一看就是被骂哭了。

李长风很满意，手底下的人也顺着这话造谣，说他脾气暴躁，对我可凶了。

是啊，可凶了，我都快肾虚了。

在李长风能勉强站起来的时候，后宫已经出了不少事儿了。

他登基两年，朝中的人被他七七八八收服了不少。

后宫里两位老太太明争暗斗，朝堂上官员们一度被分成了两营，李长风来后，许多人便渐渐动摇了。

既然跟着哪一边都是押宝，那还不如押李长风，在他困难的时候投诚，辅助他得权，一旦成事，将来的好处都数不完，这叫富贵险中求。

朝堂上风起云涌，后宫也不平静，李长风先前埋下的矛盾逐渐爆发，有两个妃子争斗，动了真格，流了血，影响恶劣，都被软禁了起来。

另一个妃子因为家里人犯事，被牵连入罪。

还有一位也出了事，李长风跟我说起时，眼角是噙着笑的。

他在腿好了一些之后，时不时地便会去各宫坐坐，那位李淑仪，就趁着他去时给他下催情药，结果恰好被撞个正着，当时人就吓得不行了，急急磕头认错，直说自己猪油蒙了心。

李长风也没重罚她，只是关进了冷宫。

事后李长风觉得她能拿到这东西，肯定不简单，好好查一查说不定能扯出好多人来，于是叫人去查验。

结果发现，李淑仪给他下的根本不是什么催情药，她是让人给骗了。

「不是催情药？」

李长风挑挑眉，道：「对，你知道那是什么吗？」

「什么？」

「壮骨颗粒。」

我愣了一下，哈哈大笑起来，笑得眼泪都出来了，太妙了，壮骨颗粒。

我笑了好一会儿，又觉得不对劲，谁骗她呢？谁给她壮骨颗粒呢？

何况，依李长风的性子，这事儿荒唐是荒唐，也不至于让他高兴这么久啊？

我止了笑，抬头问他：「你乐的，不是这个事儿吧？对了，你还没说是谁骗了她呢。」

他刮刮我的鼻头，笑道：「是太医院。」

哦，太医院。

太医院卖假药，他高兴什么呀？

我看了看他嘴角阴恻恻地笑，恍然大悟。

重要的不是太医院卖假药，重要的是，太医院是太后的势力，李淑仪是太后的人。

这不是卖假药，这是卖了太后。

他们在向李长风表忠心。

李长风有块心病。

当朝大将军，梁逐月的父亲梁召虎，又打胜仗回来了。

这个人威望太高，压得他喘不过气来。

大将军这个位子一天不能给自己人，李长风就一天喘不过气来。

这事我帮不上忙，唯一能做的，就是保护好自己，不给他添乱罢了。

后宫前些日子经历了太多的变故，所有人都老实极了。

太后也老实了，她斗不过太皇太后，也算不过李长风，塞进来的人还不成器，没气得吐血而亡都算好的，最近天天在佛前跪着，大概也已经没有什么世俗的欲望了。

所有人都老实，只有一个人，才刚刚开始起风浪。

梁召虎得胜回朝，李长风除了照例得为他接风洗尘，为他庆功以外，也得召幸梁逐月，以示恩宠。

太皇太后对李长风早有怨言，先前不好说他什么，但如今，梁召虎得胜归朝，他的腿也好得七七八八了，没了借口，他是行也得行，不行也得行。

于是，整个十月，李长风都只去梁逐月宫里，我一眼也没能见到他。

他也没有办法，他也很难，我都知道。

我想着，想着，又开始生气，呸呸呸！李长风跟别人睡了，不要脸！

我也跟别人睡去！我，我去跟吴萱萱睡！

那天夜里，我抱着吴萱萱睡得极舒服，往常都是李长风抱我，我没感受过，抱过了吴萱萱才知道，原来怀里抱着一个软软的姑娘的感觉这么好。

我眼泪又涌了出来，湿了吴萱萱的背。

李长风他现在美人在怀，睡得比我舒服多了吧。

吴萱萱肩膀动了动，问我：「舒倦，你哭了吗？」

「没有，我没有，我流口水了，弄湿了你的衣服，对不起呀。」

她静默一会儿，浅浅笑笑，道：「其实我好羡慕你的，能为了一个人伤心。」

「你说什么呢！我不伤心。」

「真的吗？」她转过身来，拍拍我的肩道，「舒倦，你别看我不聪明，可我看人很准的，皇上的眼睛扫过你的时候，哪怕只停了一刻，我也能看到里面的东西，旁人抢不走的东西。」

「别人都说你一厢情愿，我却知道，他喜欢你一点也不比你喜欢他少。」

我被她说得抽泣起来，呜呜咽咽道：「可他现在在别人床上。」

「但他的心在你这儿，我相信他不比你好受到哪儿去，跟不喜欢的人在一起，比在油锅里煎还难受。」

月光把她的眸子照得很亮很亮，像装了一片故乡的星河。

「入宫前我也曾有过心上人的，只可惜如今只能在心上了。你和皇上多好啊，你们还能见面，还能共枕同眠，我这辈子都没有这样的机会了。」

我看着她，竟忘了哭，「萱萱，或许，你可以自请离宫？」

她笑了起来，笑得身子打战，「我没机会了，舒倦，我就是一件祭品，只要有人需要，随时可以拿我献祭，我太清楚了。」

我不明白她为什么会说这样的话，莫名地心疼，连忙抱抱她道：「不会不会，别瞎说，我既然睡了 you，便一定负责，以后我来保护你！」

她摇摇头，镇定下来，抱着我说：「谢谢，我谢谢你能跟我说这样的话。」

这一夜我睡得极不稳，迷迷糊糊醒了好几次，好像，看见她哭了。

第二天向太皇太后请过安回去的路上，撞上了姗姗来迟，面色红润有光泽的梁逐月。

真的就是撞，她牵着一大狗，听说那是她爹给她带回来的，凶神恶煞极吓人，我被吓慌了神，这才撞了她。

她说：「周舒倦，你瞎了吗？」

她风头正盛，我就是有理也没理，只能低头道歉。

「道歉？好啊，你在这儿跪一整天，我就原谅你。」

我心里窝火，咬咬牙，还是跪了。

我不想给李长风惹麻烦。

「记着，要跪一整天，少一个时辰都不行。」

她扭着腰走了，请安请了很久，回来的时候满面红光，从我旁边经过时，指使着大狗又吓了我一场，还拖走了陪着我的宫女。

我就这样孤零零地跪着，跪到更深露重，跪到夜半风寒，跪到第二日天光大亮。

等到所有人又给太皇太后请过安了，才被人搀着回了明德殿。

我膝盖肿痛，还渗着血，几乎一整天都没法把腿伸直，一动就疼。

夜里我一个人躺着，想着，要是李长风在身边就好了，要是他能来看看我就好了，他若来，我就不疼了，也不生他的气了。

然而他自然是没来看我。

第二日我还得颤颤巍巍地去请安，去看梁逐月的脸色，她见着我，笑得极媚，一副你奈我何的模样。

我的确无可奈何，她是功臣之女，风头正盛，谁也不能把她怎么样，哪怕是李长风。

如此过了十天，我终于又见到了李长风。

「阿倦，我错了，我错了。」他一来就认错，伸手去掀我的裙摆，「让我看看你的伤，让我看一眼。」

我忍着想哭的劲儿，推开他，「有什么好看的，都已经好了。」

他身子僵了一下，眼眸半垂，有些不知所措。

「我来晚了，对不起。」他呼吸沉重了些，手微微抖着，不顾我的推拒，捂着我的膝盖轻轻地揉，「阿倦，我给你揉一揉，不生气了，不生气了，好不好？」

「你去给别的女人揉吧。」

我知道他难，知道他有苦衷，可还是按不住心里的醋坛子，我就是醋，我酸上天了。

「阿倦，你别生我的气了，我错了。」他抱住我，喉头微哽，「你不知道我有多想你，我每天都想见你。」

我用力推他，「不许抱我，你走开，你洗洗干净再来吧。」

「我好好洗了，我干干净净的才敢上这儿来。」他抱得更用力了，目光软软的，轻轻地亲吻我，「阿倦，倦倦，你别赶我。」

这是他第二回叫我倦倦，上一回我嫌恶得不得了，这一回却只有心痛。

我瞧着他起了水雾的眼睛，身子终于软下来，配合着去抱他，回吻他。

他与我十指相扣，起伏着，吻着我带泪的眼睛，「阿倦，你还在生气吗？」

「我气着呢，我得气一辈子。」

「那我便哄你一辈子。」

梁逐月的盛宠持续了近半年，不过，她一直没能受孕。

其实半年也不算太久，并且李长风虽然常去她那儿，办事儿却办得不多，怀不了孩子也不算太奇怪。

但问题就在于，我怀孕了。

这实在是意料之外的事儿，我和他都没想过在风波平定之前要个孩子，但那天，我们都有些情难自禁，他也没能控制住。

我孕吐得太厉害，这消息压根儿瞒不住。

梁逐月都快疯了，发了好几天的脾气，过了几天，又宣了御医去，本意是想调补一下身子的，结果御医一查，却查出了个身子受损，无法受孕的结果来。

这消息可谓是当头一棒，砸得她晕晕乎乎的，太皇太后得知了消息，立刻让人去查她房里的食物，茶水，摆设。

到底是在宫里斗了几十年的老人，想的总比旁人多一些。

事实证明她想的也的确没错，梁逐月平日爱吃的糕点里，还真被人下了毒。

我听到这消息时先是震惊，接着，便是惊惧，我与梁逐月本就不合，她出了事，多半要往我身上赖。

李长风便哄我，「别怕，有我呢。」

可我还是怕，他们势力太强大，若真想除掉我，李长风也很难保住。

那便希望事情能水落石出，抓出下毒的人，不要给她们构陷旁人的机会。

可谁会下毒害梁逐月呢？我看着李长风平静的面孔，心头一凛。

这毒，会不会是他下的？即便不是为了我，梁逐月作为梁召虎的女儿，李长风也不会让她怀上自己的孩子。

若真是他，这局便凶险了，我不敢细想，只能等着结果。

十天后，吴萱萱死了，是被太皇太后赐死的。

我怎么也不相信，那晚抱着我睡，安慰我的软软的姑娘，会给梁逐月下毒。

「怎么可能呢？她不可能害人的，她从没想争什么，没道理去害人的。」

李长风按住我的手，表情严肃，不肯再多说什么，只道：「阿倦，此事已成定局，你别再问了。」

我松开他，整个人恍恍惚惚的，我想起那晚吴萱萱说的话，她说她就是个祭品，随时会被献祭。

可，是谁要献祭她呢？是李长风？还是太皇太后？还是说，李长风 and 太皇太后心照不宣，息事宁人？

我身上忽然冷得厉害，我知道要在宫里斗下去，总得用些手段，可我还是不能接受，他们牺牲掉了一个无辜之人，一个从没挡了任何人的路的无辜之人。

李长风他，会在权斗里沦陷得越来越深吗？会不会有一天，他会彻底丢失自己，变成冰冷的帝王？

太苦了，他本来不是这样的人，他会快乐吗？这就是他想要的天下臣服吗？

我趴在桌上，哭得极伤心，不是为我，是为他。

吴萱萱下毒这种事，谁听了都会有疑惑，然而事已至此，皇上和太皇太后都没有要继续查的意思，大伙也就接受这个结果了。

唯有一个人不能接受。

我自身子一天天地重起来，便鲜少出现在人前了，中秋夜宴时，才不得不出了一回门。

李长风同大臣们应酬的空当，梁逐月来给我敬酒，我自是不能喝的。

她一口气喝了三杯，红着眼睛笑，「周舒倦，你们能骗过别人，骗不过我，我什么都知道。」

我向后仰，避开她越靠越近的脑袋。

她咬着牙，恶狠狠地在我耳畔低语，「我倒看看，你这个孩子，生不生得下来。」

我出了一身的冷汗，一抬头，只觉得身边全是无形的爪子，她有太皇太后，她有个将军爹爹，她若真要害我，总会有办法。

我早早地回了宫，越想越后怕。李长风后半夜时才来找我，脸色也很不好，他被太皇太后和梁召虎逼得太紧了。

他抱着我，眉头紧锁。

「长风，这样担惊受怕的日子什么时候才能结束？」

「快了，阿倦，我会解决掉这些麻烦，我们会好好的，我们的孩子也会快快乐乐地长大。」

我勉强扯了个笑，抱抱他说：「你说，这是个男孩还是女孩呢？起个什么名字好呢？」

他眉头松了松，也笑，「你说，你来起，叫什么都行。」

「你明知道我没有文化，还叫我起。」

「不许这么说自己。」他亲亲我，笑道，「虽然确实是这么回事。」

「你好烦人……」

最后我俩也没商量出个正经名字，只先叫他小酒。

小酒小酒，长长久久。

十月的时候，我收到了来自锦州的书信。

有孕后不久我就给贤王府写信了，只是因为某些原因，我的信去得慢，贤王的回信来得也慢。

他说家里的枣熟了，只可惜我和李长风不在，没人吃。

他还交代，有了孩子要万事小心，少出门，只吃小厨房的饭菜，别人给的东西千万不能吃，房里的摆设也要常常检查，当心被人动了手脚。

我看得又差点哭了，好像怀了孩子以后，就特别容易哭。

王爷王妃又老了许多吧？他们的身体也一天不如一天了，不知道我什么时候才能再见他们，不知道再见，又是个什么光景。

如今李长风仍没能完全掌控局势，外头还有凉国进犯，眼下虽然只是小摩擦，可这仗总要打，若打，恐怕又得用梁召虎。

他屡屡立功，威望太高，若不能换掉他，等他打了凉国回来，便更压不住了。

这苦日子，还长呢。

我轻叹着收好信，准备吃饭，今日，饭菜是小厨房做的，没经外人手。

我拾起筷子，正要夹菜，忽然觉得哪里不对。

布菜的人，他站得离我好远，跟平时不一样。

头也低得厉害。

我动了动筷子，又瞟了他一眼，现在天气早就不热了，他怎么汗津津的？

我伸出筷子去挑鱼，余光又看了他一眼，他手都捏得发白了。

这不对，我心里一紧，难道是饭菜有问题？可，自我有孕后，我宫里一直防得很严，不可能被人动手脚啊？

我额上也冒了汗，我不敢冒这个险，也不敢声张，哆嗦着丢了筷子，捂着肚子痛苦大叫。

「啊，好疼，好疼啊！」宫女太监闻声一个个地为了过来，急急关切。

「我肚子疼，快，快去叫皇上！」

所有人都慌了神，手忙脚乱地扶我上床去，有跑得快的，急急跑去找李长风。

李长风来得很快，他是被人虚扶着，一瘸一拐走过来。

他很早之前就能站起来了，但一直没有真正走过，这回却是真的急了，顾不上了。

进屋之后，我赶走了其他人，拉住他道：「长风，明德殿里可能有梁逐月的人！」

他一怔，明白了我的意思，赶紧出去叫人来查。

那饭菜里果然被下了毒，只是下毒之人，已经在小厨房里自尽了。

李长风后怕不已，抱着我不停安抚。

「阿倦，别怕别怕，以后我都陪着你，绝不会让你出事！」

我是真的怕了，这些日子，我以为那些眼线细作都被清理干净了，以为太皇太后和梁逐月被盯得紧紧的，该是没有办法靠近我，却没想到，她们总有法子动手。

这宫里，原来离干净还远着呢。

李长风抱着我，不知在想什么，许久许久，下定了决心，道：「阿倦，不在这儿住了，我们搬去乾清宫。」

他说，先前他一直将我藏着，以为这样就能保住我，现在，既然藏着行不通了，那便光明正大，闹得轰轰烈烈。

他说了这话，事儿办得也很快，当天就带我搬过去了。

当夜又下了圣旨，将我抬成了贵妃，直接压了梁逐月一头。

如此一来，满朝都知道了皇上有多重视这个孩子。

有人上书，说他的行为有违礼法，他便直接骂了回去，还把人家下了狱。

太皇太后雷霆大怒，梁逐月也快气疯了，然而李长风却毫不收敛，要将我宠上天。

这其实有些反常，但我当时没想那么多。

乾清宫里还算安全，这几个月里也出过事，但到底是有惊无险，没出过什么大的差池。

自住进这里，每日都能见到李长风，才真正知道他有多苦，时时刻刻都有烦心事，但怕坏了我的心情，还得强颜欢笑。

凉国和我们的摩擦越来越严重，真的到了要派兵的时候了，梁召虎最近乖得很，李长风没办法平白换掉他。

可若不换，等他打胜仗回来，就真是一头杀不死的大老虎了。

他终日为这事发愁，深更半夜的睡不着。

我只能用孩子来逗逗他开心，「别发愁啦，睡吧，小酒刚刚踢了我一脚，肯定是要催你睡觉呢。」

他就笑，趴在我旁边轻轻抚摸我的小腹，「好，爹爹睡了，小酒不许踢你娘亲啦，再踢打屁股，唔，屁股在哪头？」

我捂住肚子，「你凶他？你敢凶他？」

他叹气，唉声叹气。

「倦倦有了孩子就不要我了，以前都不会这样对我说话的。」

「哈哈……」

春日里，花渐渐开了，我也怀孕七个月，低下头都看不到脚了。

李长风看着我时，眼睛里藏着忧郁，不知道在想什么。

「阿倦，这是母妃让人从锦州带来的红枣糕，一路上用冰裹着，没坏，你以前不是最喜欢吃了吗？多吃一点。」

他轻抚着我的背，看我高兴得跟孩子一样，抿唇笑了起来，这笑如同春日的山风一般，暖意中藏着几分料峭。

「好吃，王妃的手艺又精进了。」我嬉笑着，吃了好多。

那一夜我睡得不太稳，醒了好几次，浑身都不太舒服。

第二天早上，我告诉李长风，「我总觉得闷闷的，不舒服。」

他亲亲我的额头，道：「那我带你去御花园散散心。」

他腿已经差不多好了，能和我一起走一走，散散步了。花开得很好，太阳也很好，什么都好，一切看起来都很平静。

走了一会儿，忽然有小太监过来通报，说有人要见李长风，他应了声，摸摸我的头说：「我去去就回。」

「皇上！」

我叫住他，对他笑笑，「早点回来啊，花开得这么好，要一家三口一起看才更好。」

他顿了顿，点头走了，眼底的慌乱一闪而过。

我看着他渐渐走远，低头苦笑。

没一会儿，忽然听见了梁逐月的声音，她好像在找什么。

渐渐近了，我才听清，她在唤那只恶犬。

「疾风！疾风！」

她一声声喊着，到了我跟前，瞧见我，眼中顿充满敌意。

「你怎么在这儿？」

我没回这话，学着她从前的样子，抬手扶了扶脑袋上的花钗，道：「梁妃在找那头小畜生吗？」

她腾地冒起了火，骂道：「你怎么说话呢！」

「哟，这是怎么了？火气这么大？知道的人知道你丢了条狗，不知道的人还以为你爹不见了呢。」

「周舒倦！」她冲了上来，抓住我的手腕道，「你别以为我不敢把你怎么样！」

我笑笑，「可吓死我了，回头得杀只狗来补补，噢，不能杀，那是你爹。」

「你！贱人！」她一把将我摔在地上，抬脚就要踢我，还没踢着，便被人拉住了。

我躺在地上，捂着肚子惨叫不止。

「你装什么呢！你……」

她正要来踩我，便听见旁边一声厉喝：「住手！」

是李长风，我不知道该喜还是该悲，只捂着肚子在地上打滚。

「阿倦！」李长风跑了过来，一面慌忙将我扶起，一面叫人去传御医。

「你这毒妇，阿倦若有事，我定不饶你！」

梁逐月被人拉着，看着我的惨样，渐渐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，
「她，她陷害我！」

来不及了。

我倒在李长风怀里，我的肚子，是真的开始痛了。

我是被痛醒的，在乾清宫的床上，周边围了好多很多人，李长风也在，他拉着我的手，说他会一直陪着我。

我痛得哭叫不止，将他的手咬得血淋淋的。

天色渐渐暗了下来，梁逐月在门外，一会儿说要认错，一会儿说要看看我是不是真的有事。

李长风冲了出去，掐着她的脖子道：「如果阿倦有事，我一定杀了你。」

她被吓到了，苍白着脸，最后被人扶回了自己的寝宫。

我痛了很久，晕了好几次，好几次都以为自己再也不会醒来了。

李长风一直守着，熬红了眼睛，我到最后已经睁不开眼，只知道他正牵着我，不停地喊我的名字。

第二天深夜，下着好大好大的雨，在我流不出一滴汗来，几乎就要不行了的时候，我终于听见了一声微弱的婴儿啼哭声。

我欣喜若狂，睁不开眼也动弹不得，几乎用了全身力气才开口出声，「他，活着吗？」

「活着，活着呢！」

太好了，他还活着。

我晕了过去，醒来时，已被擦净了身子，换了衣衫，不见李长风，也不见孩子。

「孩子呢？」

宫女身子一僵，抖抖索索道：「在，在外间，皇上正守着呢。」

「男孩还是女孩？漂亮吗？」

「男，男孩……娘娘，您先休息吧！」宫女终于受不了，转身跑了。

没过多久，李长风进来了，不停地吻着我说：「阿倦，你终于醒了，你终于醒了。」

「孩子，我要见孩子。」

「等你好了再说，好吗？你别担心，有我呢。」

我满心念着孩子，我好想见他啊，可是两天过去，我都没能见到。

两天后，我的孩子死了。

李长风守了他两天，御医看了两天，他还是死了。

孩子断气之后，李长风抱着他在殿外痛哭，让人抓了梁逐月来，抽刀说要杀了她。

太皇太后来，了，梁召虎也来了，求他放过梁逐月。

「皇上，是臣没有教好逐月，求皇上放过她，让臣带她回去，臣好好教导她，皇上，饶她一命吧！臣就这么一个女儿！」

梁召虎跪在地上，头都磕破了，血水混着雨水，淌了一地。

李长风抱着孩子，哭了半晌，终究没能下手杀梁逐月，将他们全都哄了出去。

第二天，梁逐月就被梁召虎带走了。

我摸着空荡荡的肚皮发愣，李长风走了进来，眼中布满血丝，牵起我的手，轻声道：「阿倦，没事了。」

我讽刺一笑，「当然没事了，不过是死了个孩子而已。」

他僵住了，我又道：「死一个孩子，换掉梁召虎的兵权，挺划算的。」

「阿倦，你在说什么？」

我看着他，看着看着，就觉得好无力，好累。

「长风，红枣糕很好吃，药量也刚刚好，梁逐月来的时间也特别好。」

「我再猜一猜，即使她不来，她的狗也会扑我的，对吧？」

李长风面色煞白，抓住我的手说：「阿倦，你累了，别胡说，别胡思乱想。」

「我不累，长风，我陪你走了那么久了，这算什么，这孩子，反正，也不一定真能好好生下来，生下来也不一定长得大，对吧。」我笑起来，笑着笑着眼泪就糊了一脸。

「其实你可以跟我说实话的，我不怪你，帝王嘛，不可能没有一点算计。」

「阿倦！」他近乎哀求地看着我，「我没有算计你，你信我，我永远永远不会算计你。」

「阿倦，我求你了，你好好休息，别这样，这一切就快要结束了，我们很快就不会那么苦了，你信我！」

我看着他，心头的火越烧越大，他要我怎么信他？他为了权力，不惜牺牲了我们的孩子，让我怎么信他！

我咬着牙，想跟他闹一场，想跟他撕破脸皮。

我那么怨，那么恨，可我不敢，我怕隔墙有耳，我怕这里还有太皇太后的眼线，我怕我口不择言被人听了去，会害了李长风。

我到现在还怕害了他！

我爱他爱得好累！

「出去，滚出去！滚啊！」我发疯似的踢打他，踹他，直到没了力气，被他圈在怀里昏过去。

周贵妃疯了，宫里是这么传的，周贵妃整日疯癫，到处找孩子。

这不重要，重要的是，疯得值。

梁召虎为了保住梁逐月，放弃了出征，攻打凉国的换成了一个年轻将军，那显然就是李长风的人了。

因为我，太皇太后损失重大，差点吐血，在一个阴雨绵绵的日子，她趁李长风上朝，带人闯进我的房间，要解决了我。

我疯疯癫癫地爬向她，抱着她哭，「王妃，你来接阿倦了吗？阿倦想回家！王妃，阿倦想吃大枣子，带阿倦回家吧。」

她定在原地，冷冷地看着我，手下的人不敢动，等着她的差遣。

我抱得极紧，哭得一抽一抽的，「王妃，阿倦错了，阿倦不该离开锦州，这里一点也不好，阿倦想回家。」

「松开。」太皇太后咬牙道了声，我没放，她使用力将我推倒外地。

她人老了，力气却好大，我都摔疼了，迷茫地抬头看她，却只见她眼中闪过一线柔软，转身走了。

她不杀我了，但我还得接着疯，每天假装十岁少女，在树下写字画画，对着空气发疯。

这出戏没个尽头。

过了小半年，我接到了锦州的信，王爷说他老了，在花园里摔了一跤，摔哭了，因为两个孩子都不在身边。

那晚我求着李长风，求他放了我，让我回锦州。

他不肯，「阿倦，我们走不了。」

「不是我们，是我，李长风，你放了我，让我回去，求求你了。」

「你走了，是不是就不回来了？」

我不说话，他几乎要将我揉进身体里，死死抱住我不肯放，「不许走，我不准你走。」

可我真的好想回去，我想吃家里的枣儿，我想抱抱王妃，想给王爷看看我新画的画儿。

我真的好想，可是，没机会了。

那天我在树下画画，腰间的老玉毫无征兆地摔在地上，碎成了两半。

那上面有贤王亲自刻的字，之子于归，宜其室家。

碎得很难看，我慌忙捡起来，想要拼好。

拼了好久，宫人小心翼翼进来通报说，锦州传来消息，贤王薨了。

我愣了好久，忍着泪低头继续拼玉佩，肯定是因为我摔碎了玉佩才会这样，拼好了，贤王就活过来了。

我拼啊拼，总是缺一角，怎么也找不到。

我终于知道，贤王像我亲爹一样，不会醒了。

可我还没给他看我新画的画儿呢。

晚风吹过，树影婆娑，像极了当年我在枣树下画画的时候。

我拾起笔，手抖得极厉害。李长风就在那时走进来，他眼睛微红，看起来很疲惫。

「阿倦。」他叫了我一声，相对无言。

我低头，抓住笔，蘸了墨汁在纸上画圈。

李长风走了过来，压制着颤抖的声音问我：「阿倦在画什么？」

我颤抖着画着，近乎绝望地开口：「画一个大枣，给阿倦吃，画一个烧饼，给王爷吃。」

他抓住我的手，问我：「那长风呢？」

我看着那两个怎么画不圆的圈圈，赌着一口气道：「不给他，什么也不给他。」

「阿倦。」李长风唤了我一声，一滴泪落进我的颈窝。

他颤抖着俯下身来抱住我，脑袋埋在我肩头，许久许久，哽咽着，「阿倦，长风也想吃颗甜枣。」

我痛苦得呼吸不上来，眼泪滚烫得要烧伤自己的脸，手紧紧捏着笔，捏着捏着，就断了。

咔巴，很像当年那一声，只是捏断笔的是我，贤王也不在了。

那个会上树为我们打枣儿的人不在了。

我们和凉国的仗打了一年，终于将他们打成了臣国，所有人都很高兴，只有梁召虎不高兴。

他趁着军队未回京，紫禁城空虚，带着亲兵造反了。

可惜，没成。

刚踏进宫呢，就被属下一刀切了脑袋，提到李长风面前邀功了。

那晚，梁逐月疯了，太皇太后在床上咳出了血，死了。

真好啊，没有人能害李长风了。

我陪他走过了最黑暗的岁月，在这最后一年里痛苦不堪，无数次难过得想死，却还是想陪他走一走，再往前走一走。

如今河清海晏，如今他成了一个真正帝王，我便终于可以放下他，终于，可以离开了。

我拾起桌上的剪刀，对着自己，如释重负地笑了笑。

李长风，我就陪你到这里了。

我好累，让我休息休息吧。

祝你长命百岁，祝你儿女成群，祝你做个冰冷的帝王，想起年轻时为了权力而做的牺牲，不会遗憾。

我瞧着刀尖，会不会很疼啊。

幸好，很快，几乎没有什么感觉。

宫门敲了好多声，我知道是他来了，我躺在地上，侧耳听着，力气随着血液渐渐流失。

一声巨响，门被撞开了。

有人负剑铿锵而来。

门开时，我艰难地动了动眼皮，看见了李长风，金甲银枪，一身肃杀。

我还是第一次见他穿盔甲呢，真好看。他身上是敌人的血，眼睛里是我的血。

「阿倦！」

我清清楚楚地听见了他撕心裂肺的喊声，可我眼睛花了，看不清他的脸。

其实再恨，也还是想再看一看他的。

他狼狈地冲过来，将我从血泊里抱起，泣不成声，按住我的伤口不停地叫御医。

我眼皮好沉，好沉，就要抬不起来了。

动了动手，想要给他擦擦泪，也没有力气。

「长风。」我气若游丝，不知道他能不能听见。

「别哭，你是皇帝，你不能哭。」

他呜咽着，「阿倦，你再坚持一下，御医就要来了，你别丢下我一个人，我求你！」

我摇摇头，「长风，我要走啦。」

「长风，你要做个好皇帝，要天下臣服。」

「别说了！别说了！」

「我，我打小就傻，喜欢上一个人，这辈子都想跟他在一起，可是现在，我太害怕了，长风，我怕你越走越远，我会跟不上。」

「所以，我就永远，永远留在你还喜欢我的时候，你看，我不是聪明了一回？」

我的血渐渐流干，眼前也黑了，看不见他的脸了，只听见他疯狂的喊声。

「长风……我要去找王爷了，到他去世，我都没有尽过孝，他走的时候好孤独，现在，终于有人陪了……」

「周舒倦！不准走！你听见没有，你不准闭眼，你看着我！」

「长风……你，从来都没有说过你爱我，可不可以，说一次给……给……」

我终于再也吐不出一个字，再也吸不上一口气了。

听说人死的时候，最后消失的感官是听觉。

是真的。

李长风他，说了好多句我爱你。

好多好多句。

我都嫌他烦了。

够啦，我要睡啦。

希望梦里能有一棵树，一支笔，一张纸。

画一个大枣给阿倦吃，画一个烧饼给王爷吃。

画一个甜枣，给长风吃。

